

阳江市第一中学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

(工程设计服务) 采购需求书

为尽快修复台风后校园受损的基础设施，现启动阳江市第一中学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本项目将通过方案择优方式公开选取服务单位。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阳江市第一中学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服务）

2. 建设单位：阳江市第一中学。

3. 建设地址：阳江市第一中学内。

4. 项目内容：阳江市第一中学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主要对初中部食堂、音乐室，高中部停车场、高中部校舍破损门窗、高中部室外人行道及设施和校园公共服务设施及监控等7403 m²受损的基础设施进行修复，现需工程设计服务。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供应商主要负责项目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承担工程施工过程直至竣工验收前后的设计后续服务等其他事宜，及时响应施工过程中的变更和积极配合完成报送投资审核中心所需文件的相关工作。工程图纸设计编制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达到住建部最新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设计深度要求，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表等电子文件。

三、人员配置要求

供应商需具备不少于 2 名专职人员，且均具有注册执业资格或工程类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

四、服务期及服务成果要求

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日历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向采购人提交不少于 5 套纸质施工图纸，同时提供电子版图纸。

五、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参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 $\times 80\%$ 执行。

本项目基准价：阳财投审概算本项目建安工程费为 319.68 万元，实际基准价最终以财政审核结算金额为准，设计费结算金额（含税费、打印费的一切费用）计算方式为：报价下浮率为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计算结果 $\times 80\% \times 90\%$ 基础上的额外下浮，最终设计费=财政审核结算价 $\times$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结果 $\times 80\% \times 90\% \times (1 - \text{报价下浮率})$ 。

（设计费已包含税费、图纸打印费、后续服务费等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若按上述公式计算的最终设计费超过估算金额（13.75 万元），则按 13.75 万元进行结算。

六、公开选取方式

1. 方案择优选取。

七、报价方式

下浮率报价。

八、结算方式

本项目工程为财政专项资金，专项资金下达后，本项目设计

完成并按要求提交成果文件后支付设计费的 70%，项目竣工验收后并送财政局中心审定后，支付至工程设计费的 100%。

九、其他

本项目方案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专家评审。

十、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保密要求及解决争议方式

1. 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关利益关系的人接触。保密期限为合同履行完毕后 5 年，涉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图纸、设计方案、财政审核数据、校园基础设施信息等。

2. 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3. 确定中选人后，合同需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4. 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5.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阳江市第一中学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设计服务）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评审标准（1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1	价格评分	响应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下浮率报价最高（相当于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如：投标下浮率 60% 为报价最高，评标基准价为 1-60%=40%，得满分；有投标报价为 50%，投标报价为 1-50%=50%；以此类推。】	10

商务部分评审标准（3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1	类似项目业绩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建筑工程设计类项目业绩的，每个得 5 分，最高得 20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0
	项目专职人员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专职人员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的，每人得 5 分，最高得 10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书及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	10
	服务响应时间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响应时间进行评分： ①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 分钟（含）以内响应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得 5 分； ②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0 分钟（不含）以上	5

		60 分钟（含）以内响应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得 3 分； ③供应商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60 分钟（不含）以上 90 分钟（含）以内响应并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得 1 分； ④其他情况不得分。 （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合计			35 分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5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1	对项目需求和建设内容的总体把握和理解	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需求和建设内容的总体把握和理解进行评审： ①对本项目的理解透彻，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并提供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得 15 分； ②对本项目具备一定了解，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基本合理、可行，得 10 分； ③对本项目缺乏了解，重点难点分析不准确，得 5 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15 分
2	总体实施方案	对供应商提供的总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服务方案、服务标准、服务细则等）进行评审： ①实施服务方案详细完整，服务标准清晰明确，服务细则完善规范，可行性高，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15 分； ②实施服务方案基本完整，服务标准基本清晰，服务细则较为规范，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 ③实施服务方案不完整、服务标准或服务细则缺乏合理性，得 5 分；	15 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3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质量目标、质量控制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审： ①质量目标明确清晰，质量控制措施合理，可行性高，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13 分； ②质量目标基本明确，质量控制措施基本合理，具备可行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8 分； ③质量目标模糊，质量控制措施有缺漏或缺乏合理性，得 3 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13 分
4	进度保障方案	对供应商提供的进度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度计划安排、人员配置等）进行评分： ①方案内容详细完整，进度计划和人员配置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12 分； ②方案内容详细完整，进度计划和人员配置基本科学、合理，具备一定可行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8 分； ③方案内容简单，进度计划和人员配置有缺漏或缺乏合理性，得 4 分； ④未提供不得分。	12 分
合计			55 分